

2020年个税专项附加扣除开始确认

要享受专项附加扣除 需做确认或重新采集

据国家税务总局主办的个人所得税官方APP消息,根据政策要求,2020年需要享受专项附加扣除的纳税人,需要进行确认或重新采集,以避免影响2020年专项附加扣除享受。

据了解,纳税人可通过访问APP渠道【首页】-【确认2020年度专项附加扣除】、或WEB渠道【专项附加扣除】-【可填报】-【快捷填报】功能进行确认或重新采集。

专项附加扣除政策 继续享受 “7”提醒

1 如果我未及关注并修正相关专项附加扣除信息,会对我有什么影响?

答:如果您未能及时关注、修改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可能会对您明年继续享受政策带来一定影响。比如,如您任职受雇单位发生变化而未更新,新的任职受雇单位将无法获取您的相关信息并据以办理扣除;再如,如您享受专项附加扣除政策的条件发生变化而不进行修改、仍按原条件在明年继续享受,还可能影响您的纳税信用。

2 如果我今年有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但未填报,该怎么办?

答:如果您2019年有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但未在领取工资薪金时享受,您需要先填报专项附加扣除相关信息,并在单位发放最后一个月工资前报送至扣缴义务人,才能在明年剩余月份补充享受2019年的专项附加扣除。如果时间上来不及,您也可在2020年3月1日至6月30日办理综合所得汇算清缴时自行申报享受。

3 如果我12月份补充享受了2019年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明年想继续享受该怎么办?

答:如果您已填报了2019年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您可以登录个人所得税APP或者税务局官方网站相关界面,选择“使用此前数据自动生成2020年专项附加扣除确认信息”功能,并点击“一键确认”完成确认;如果相关信息没有变化,即便您没有进行上述操作,系统将在明年继续按您填报情况自动为您办理扣除。

4 如果我今年没有但明年有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该怎么办?

答:如您2020年有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项目,您可以通过手机下载个人所得税APP或者登录税务局官方网站进行填报。

1 我2019年已经在单位办理过专项附加扣除,明年想继续在单位办理,该怎么办?

答:如您2019年已享受过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并需要2020年在单位继续办理扣除,您需根据政策享受条件并结合明年您的实际情况,在今年12月份及时关注前期填报信息的变化情况;如有变化请及时修改。

为减轻广大纳税人负担,税务机关进一步简化操作流程,如果您不进行修改,已填报的扣除信息将自动视同有效并延长至2020年。但需要提醒的是,如果您明年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发生变化,根据《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国发〔2018〕41号)第二十五条有关规定,您应当及时向扣缴义务人或者税务机关提供相关信息,以免对您及时、准确享受政策甚至个人信用产生影响。

2 我今年已经填报过专项附加扣除信息,为什么还要在12月份予以关注?

答:您今年填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是依据今年情况填报并享受政策的;如相关情况发生变化,您需要及时据实更新。在岁末12月份提醒您关注这些信息,也是请您结合明年实际情况,确定这些信息在明年是否有变化;如有变化,需要您及时调整、修正。为简化操作流程、切实减轻办税负担,税务机关已预填好相关信息,您只需通过手机APP、网页等渠道查看并修正相关信息即可。

3 2019年我是通过填写电子模板方式报送单位办理专项附加扣除的,我要修改明年享受专项附加扣除政策的相关信息,该怎么办?

答:为便于您更便捷、准确享受政策,我们推荐您下载个人所得税APP或者登录税务局官方网站,对您2020年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进行修改;前期您填报的信息已经预填并可通过上述渠道查看。您也可以将前期电子模板填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打印出来,修改并签字后交给单位,单位可据此为您办理2020年的专项附加扣除。

4 如果我12月份补充享受了2019年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明年想继续享受该怎么办?

答:如果您已填报了2019年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您可以登录个人所得税APP或者税务局官方网站相关界面,选择“使用此前数据自动生成2020年专项附加扣除确认信息”功能,并点击“一键确认”完成确认;如果相关信息没有变化,即便您没有进行上述操作,系统将在明年继续按您填报情况自动为您办理扣除。

5 如果我今年没有但明年有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该怎么办?

答:如您2020年有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项目,您可以通过手机下载个人所得税APP或者登录税务局官方网站进行填报。

手把手教你使用个税APP 个税APP去哪儿下?

▼ 苹果 App Store
在App Store中搜索“个人所得税”,点“获取”进行下载。

▼ 安卓终端应用
各省电子税务局扫码下载
通过各省电子税务局入口,跳转到自然人办税服务网站后,进行手机APP扫码下载。

各大手机应用市场
目前已在华为、小米、VIVO、OPPO等应用市场上架,应用名为“个人所得税”。

【提醒】“税务总局个人所得税APP存在62的木马”为谣传,请警惕来历不明的二维码链接。

小科普 关于年终奖,个税交多少?

以全年一次奖金收入除以12个月得到的数额,按照按月换算后的综合所得税率表,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计税。

计算公式
应纳税额=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例如:年终奖10万元,缴纳个税计算方法:
100000÷12=8333.33元,按照适用税率表中的10%税率,因此年终奖个税=100000×10%-21037.5元。

【提醒】自2022年1月1日起,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并入当年综合所得计算缴纳个税。

级数	全月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3000元的	3%	0
2	超过3000元至12000元的部分	10%	210
3	超过12000元至25000元的部分	20%	1410
4	超过25000元至35000元的部分	25%	2660
5	超过35000元至55000元的部分	30%	4410
6	超过55000元至80000元的部分	35%	7160
7	超过80000元的部分	45%	15160

来源: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央视新闻

制图/潘刚

手把手教你使用个税APP 填报常见Q&A

Q: 申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可以修改吗?

A: 纳税人申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扣缴义务人只可以查看不可以修改;扣缴义务人为纳税人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纳税人可以修改,修改之后扣缴义务人不可以再次修改。

Q: 实际享受的专项附加扣除金额与填报不一致,如何处理?

A: ①检查填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是否正确;②与扣缴义务人确认是否存在填报金额错误或未及时下载填报的扣除信息等问题;③如以上均无效,可进一步咨询专业人士或税务机关。

Q: 如何确认是首套住房贷款?

A: 首套住房贷款是指购买住房首套住房贷款利率的住房贷款,纳税人只能享受一次首套住房贷款的利息扣除,实际操作中,纳税人可咨询贷款银行。

今日论衡之公民问政

让冒名顶替者得到应有处罚

□ 孙涵涵

“我1995年退伍后一直未被安置,直到今年10月看到安置名单时才知道他人顶替档案就业。”家住河南周口郸城县的件瑞华告诉记者,顶替他档案的人现为郸城县宜路镇人民政府干部。12月3日,记者从河南省郸城县公安局获悉,冒名顶替的“件瑞华”已被警方控制在郸城县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办案人员称,受郸城县纪委委托,由公安机关对“件瑞华”进行询问,目前询问正在进行中。(12月5日 河南广播电视台)

一个是奔波各地、辛苦、憔悴的装修工,一个是春风得意的镇政府干部,退伍军人被冒名顶替工作23年,真假件瑞华境遇差令人唏嘘。

事件曝光后,有中间人表示“件瑞华”想和解,愿意给一部分补偿,算是花钱买的这份工作。其无非是想用金钱快速平息此事,以逃避进一步的追查。

还让网友愤愤不平的,是“件瑞华”的最后一层意思,即让件瑞华支付10余万元,将这份工作买回去。在他的眼里,其冒名顶替的行为只是一笔交易,他人的合法权益及法规,政纪都不值一提。

依照现行法律,此事件有可能会涉及刑事和民事两个方面,刑事方面是否涉嫌伪造国家机关公文、伪造身份证等,同时,冒名顶替者用假的身份信息获取了权益的话,是否涉嫌诈骗;在民事方面,被冒名顶替者应该通过诉讼的途径来维护自身的权益,撤销对方非法获得的相应权益,并申请赔偿。

有个细节特别引人注意,件瑞华是今年10月看到安置名单时才发现自己被冒名顶替了,23年时间,太多疑问待解:一个年轻人多次去郸城县民政局咨询退伍转业安置事宜,均未得到答复,却让一个冒名者顺利就职,说明当时权钱交易、暗箱操作、无法无天也表露无遗,而被侵权的普通人无法知晓也无从维权。那么,什么人能有如此胆量和“能量”?冒名顶替者为其提供帮助者,当时的审核把关部门,以及监察部门应该承担何种责任?还有多少“件瑞华”命运被篡改,却依然蒙在鼓里?

从罗彩霞到王娜娜,从高考录取到复员军人就业,一次又一次的冒名顶替事件,凸显长期以来相关制度的漏洞,碾碎了底层子弟的梦想,加剧公平焦虑,违背社会公义。目前当地相关部门已经对“件瑞华”进行调查。有关方面应严查真假“件瑞华”事件,依法严惩参与其中的每一个罔顾法律以权谋私者,强化权力监督和信息公开,构筑公平公正公开的法治铁笼,决不让下一个“件瑞华”以假乱真的遭遇重演。

网上备案审查“红头文件”能否成人大标配

首席评论

□ 闵见

过去,普通百姓对此毫无办法。自2015年新修订的《行政诉讼法》实施后,审查红头文件的合法性有了法律依据和授权。但人们要向全国人大反映审查红头文件诉求时,过去只能通过写信的方式,环节多耗时长,颇费周章。如今,中国人大网开通“一键启动”备案审查功能,既拉近了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与普通百姓的距离,也令基层反映相关诉求的渠道更通畅更便捷。

红头文件是各级行政机关行使权力的重要依据和手段。但由于权力监督

机制的匮乏,一些地方的红头文件常被滥用或越界使用。因此,红头文件的“任性”也屡被公众诟病。如有的地方政府发文让干部替开发商卖房,完不成任务扣工资;有的地方颁发全民招商,连教师亦不例外,不达标就要停职调岗;有的地方为提高地产白酒份额,发文要求各级机关公款消费只能购本地酒……诸如此类,以红头文件违法规定审批、收费、罚款等,既损害了公民权利,也严重影响政府的公信力。

确保红头文件的合法、规范,以遏制权力的滥用,成为近年国家法治建设

的重要一环。有数据显示,在近三年全国一审行政诉讼案中,附带审查的红头文件就多达3880件。而这只是被侵权民众起诉到法庭的数据。全国人大网开通网上审查红头文件平台,无疑增加了普通民众监督公权力的渠道。

但仅靠全国人大来审查红头文件合法性还远远不够。毕竟,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是公民权利救济的“最后一道屏障”,因此,就不可能事事都捅到这道“屏障”前。相对来说,目前对普通民众日常生活影响较多也更直接的还是一些地方性的法规和文件,对这些文件的



不能客服

文/然玉 图/春鸣

如今,很多企业都采用了智能客服,但由于技术发展水平有限和管理不善等原因,智能客服常常不能顺利解决用户的问题。很多时候,智能客服还给人留下了“兜圈子”“冷冰冰”的印象。调查显示,91.9%的受访者使用过智能客服。57.9%的受访者直言智能客服理解不了顾客提出的问题,答非所问,49.3%的受访者认为智能客服会用固定的话术应付顾客,解决不了实际问题。(12月5日《中国青年报》)

说是智能客服,却总是透着“不能客服”的即视感。与某些企业天花乱坠的“自夸”相差万里,现实中许多“智能客服”的用户体验堪称灾难,东拉西扯解决不了实际问题不说,更是严重耽误了消费者时间、浪费了消费者感情。统计显示,近六成网友认为智能客服“无能”。

言必称“智能”,这几乎已成为互联网领域的流行病。一个尴尬的现实是,学界科研层面有关“人工智能”的探索尚在踟躇而行,但市场应用层面所谓“人工智能”却已遍地开花。“智能客服”的翻车表现,最直观揭示了这期间的漫天泡沫。当然,一些企业在此方面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不论是以“人工智能”应付答疑、拖延时间,或是借此减少雇员、压缩人工成本,这期间太多的小算盘昭然若揭。不尊重消费者的企业,终将为消费者所弃。

避免脱贫“穿帮”最终“穿帮”的警示

街谈巷议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近日通报了八起典型案例,其中,一起脱贫验收弄虚作假的案列引发舆论广泛关注。据报,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委书记刘乡在国家贫困县脱贫验收检查中弄虚作假,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12月5日长沙晚报)

实际上,在这场史无前例的脱贫攻坚战中,弄虚作假假现象并非个例。比如,云南省昭通市去年通报的一起案列是“租牛扶贫”欺瞒观摩人员。再比如,在脱贫工作国家省际交叉考核中,中部某县上演一场干部“装儿子”的戏码,即个别干部为应付脱贫考核,到贫困户家“装儿子”骗成绩、造假象。去年,国家审计署也指出,一些地方扶贫存在弄虚作假等现象。

江西萍乡这个案列,坦率地说比过去曝光的案列还要恶劣。因为,作为国家贫困县的“一把手”,本应该实事求是地对待脱贫验收检查工作,然而刘乡竟然总结四条迎检“过关诀窍”——即人为控制抽检比例、提前规划迎检路线、电话家访确保百分百满意率、配齐旧用品避免“穿帮”等,将此以文件形式印发。即以半公开方式组织全县在脱贫验收中造假。

其中,为脱贫“穿帮”花153万元为已脱贫人员购置旧用品,看似多余,实则暴露出某些干部心虚,即担心已脱贫人员在验收中不合格。这反映出当地脱贫工作并不扎实,已脱贫人员中可能存在假脱贫,或者存在随时返贫的可能。显然避免“穿帮”是一种弄虚作假的心理。之所以如

热点快评

□ 戴先任

网上求医问药 难道也成“杀猪局”?

感冒发烧、头疼脑热,想去医院怕麻烦,但又想获得一些治疗建议,很多人会选择在网上搜索。“合理饮食,适当户外活动,每天10到15分钟最为合适。”“不要滥用抗生素,谨遵医嘱。”记者近期调查发现,这些看似专业,并冠以某某医院某某医生头衔的回答有可能是非专业人士以每条1.5元左右的报酬复制、粘贴、编造的。(12月5日新华社)

在这个网络时代,很多人遇到问题习惯于先求助于网络,会先在网络上搜索相关信息,而患者也是如此,不少人都习惯于在网上求医问药,而且现在人们越来越重视健康,网上求医问药的人自然就越来越多。这就给了这些医疗信息网站以机会,这些医疗信息网站都将网上求医问药当成引流的最有效方法。一些医疗信息网站的“专业回答”就受到很多患者的青睐,甚至通过这些“专业回答”来决定自己的治疗方案。但不少“专业回答”不过是“自导自演”,有的回答并不专业,甚至是胡乱回答,这就可能威胁到患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

问诊信息是随便找来的“问答兼职”来做,这是对患者极度不负责的做法。这些医疗信息网站以这些虚假的“专业回答”为诱饵,吸引患者,让患者对这些医疗信息网站产生信任,继而引导患者使用付费咨询业务,这例有些像另一种“杀猪局”。

国务院办公厅去年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其中提到,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等第三方机构应当提供服务人员资质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并对所提供的服务承担责任。要规范互联网医疗行业,关键需要相关部门完善制度加强监管,促进互联网医疗行业健康发展,才能避免医疗类平台“磨刀霍霍”向患者这样的可怕现象发生。

冯海宁